**2023年度6月财政资金直达资金分配、下达及使用情况**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确保直达资金直接惠企利民，我区加快推进财政直达资金管理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我局深知直达资金至关重要，是推动资金流向群众希望、企业盼望方向和领域的重要举措，为进一步落实好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我局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股室强落实的工作格局，将直达资金作为特事特办事项，加强沟通交流，第一时间按照程序拨付资金并督促相关对口单位做好分配工作。

****（二）强化日常监管****

由局财政监督股牵头，建立以直达资金监控平台为抓手的大小监管体系，由财政监督股负责大监管，由分口业务股室负责小监管，大监管负责直达资金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对违反规定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问责，定期反馈进度和监控系统问题。小监管具体由分口业务股室对接具体单位，工作以解决问题和按程序加快进度为主。

1. ****加强常规督促****

积极做好每月直达资金督促工作，要求各业务股室严格按照上级政策文件精神及要求开展业务工作，确保直达资金按程序尽快拨付到位，在直达资金使用方面合法合规。

**二、直达资金情况**

****（一）直达资金分配情况****

截至2023年6月19日，监控系统显示，我区直达资金（含参照直达）35,826.65万元，已全部分配，分配率100%。

****（二）直达资金支付情况****

财政直达资金下达情况，我区严格按照上级下达的直达资金要求和使用方向拨付资金，截至6月19日，实际支出18,580.88万元，支付率51.9%，进度位居全市第五。

****（三）直达资金系统关联情况****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要求，中央直达资金系统内已经在资金支付后三个工作日内对支付资金进行关联并导入惠企利民信息。

**三、工作主要成效**

在认真总结2022年直达资金工作的基础上，为鼓励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支持其参加社会保险，参加就业培训，有效减轻就业困难人员压力，红谷滩区积极落实就业优惠政策。在大力宣传政策的同时，不断简化申领流程和材料，积极发挥直达资金惠民机制，今年以来发放就业补助资金529.5万元。

****四、直达资金使用情况总结****

    直达资金分配比例达到100%，主要用于“三保”运行，保障民生基本投入，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通过直达资金系统，于第一时间将上级下达的中央直达资金按照资金标识和其他相关要求及时分配到各相关业务股室，各业务股室及时将资金导入系统。

根据资金使用要求及时形成相关支出，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收付系统下达至最终收款人，有效避免了截留挪用。

根据资金具体收付和使用情况登记台账，做好动态跟踪监控，同时加强局内各业务股室之间、县区与市之间的沟通，从而有效提高工作效率。